

宝鸡市金台区教育体育局

类别：A类

签发人：郝伟

宝金教函〔2025〕42号

关于对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 第8号提案的复函

张红彩委员：

您在区政协十届四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在中小学开展普及生命成长与生命安全教育意义》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区教体局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全面发展素质教育，高度重视中小学生学习生命成长与生命安全教育，将其纳入教育教学重要内容，开展了一系列工作，持续提升学生安全意识和能力，确保生命健康安全。

一是落实政策法规。对照《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》《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》等文件，将加强中小生命安全教育内容纳入学校教育教学工作，加强日常教育管理。每年多频次，印发关于做好中小生命安全教育工作的通知，要求各学校要深化安全教育，积极引导学学生掌握生命的知识和生命保护的技能。

二是积极开展安全教育。积极发挥课堂教学作用，在中小学道德与法治（思想政治）、科学、生物学、体育与健康等课程教材有机融入生命安全教育相关内容，让学生树立尊重生命、珍爱生命的观念，养成健康的生活方式。开通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，设立“生命与安全教育”等板块，遴选安全教育优质资源，注重发挥专家专业优势，从生命健康、

居家学习、情绪调适、习惯养成等多个方面进行指导。通过国旗下演讲、班会课、家长会开展宣传教育，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教育效果。

三是丰富教育内容形式。近年来，各学校利用传统节日等蕴含的教育资源，通过研学、主题活动的开展，弘扬尊重生命、孝老敬亲等理念，引导包括学生在内的社会公众增强对生命的珍惜与尊重。通过心理健康教育专题讲座，加强生命教育相关知识内容，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。各学校也加强与社区、团体组织的多方合作，协同开展生命安全教育，构建更立体的生命安全教育体系，提升教育实效。

下一步，区教体局将持续深入推动各地落实好中小生命安全教育工作要求，丰富载体，提升质量，进一步提高中小生命安全教育工作水平。一是加强课程中生命安全教育与健康教育内容系统设计，抓实日常生命安全教育。二是加强专业队伍建设，培养更多适应生命安全教育开展需要的中小学教师。三是进一步密切家校社协同育人，构建更立体的生命安全教育体系，提升教育质量。

感谢您对我区学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特此函复。

宝鸡市金台区教育体育局

2025年6月23日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 窦颖 0917-3520742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、区政府督查室。